

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参与土地使用权投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3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乡F1住宅混合公建用地、F2公建混合住宅用地（配建公共租赁住房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投标的议案》，同意并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京投置地”）联合大股东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京投公司”）参与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乡F1住宅混合公建用地、F2公建混合住宅用地（配建公共租赁住房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投标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2013年1月16日，京投置地联合京投公司参与了上述地块使用权的投标活动。地块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地块位置：东至万寿路，南至京门铁路用地，西至五路居东路，北至五路居南街。地铁10号线二期、6号线在此衔接。

2、地块规划指标：总用地面积22.359万平方米，建设用地面积32.99万平方米。其中：住宅9.57万平方米（含2万平方米公租房），商业、办公17.42万平方米（含还建办公楼5万平方米），其他配套0.52万平方米，地上汽车库5.38万平方米，交通配套0.1万平方米。

3、出让年限：居住70年，综合50年，商业40年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尚未收到是否中标的通知。在获得确切的投标结果后，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。

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1 月 17 日